

桃園市體育總會慢速壘球委員會

擬訂教練獎勵金辦法，全民運動會奪牌獎勵金分配。

115年6月18日

- 1、團體項目教練分為「啓蒙教練 100 分之 0」、「階段教練 100 分之 50」「帶隊(指導)教練 100 分之 50」。
- 2、個人獲獎由個人「啓蒙教練 100 分之 」「階段教練 100 分之 」「帶隊(指導)教練 100 分之 」。
- 3、依據「桃園市參加全民運動會績優選手教練及組隊單位獎勵要點」規定，各參賽單位應召開教練會議，並應由選手親自填列教練名冊，請各單位於教練會議召開完畢後，檢附會議紀錄(含簽到表)及教練名冊送本府體育局核備。

總幹事林廣遠

桃園市體育總會慢速壘球委員會
全民運動會奪牌獎勵金分配 會議記錄

壹、時間：115 年 06 月 18 (星期四) 下午 7時整

貳、地點：桃園市楊梅區民生街751巷165弄38號

參、主席：林廣遠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紀錄：郭晉良

伍、主席致詞：

陸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有關「本市參加全民運動會教練獎勵金核撥」提請討論

說明：委員會依據「本市參加全民運動會績優選手教練及組隊單位獎勵要點」之規定，召開教練會議，建立該年度之教練名冊並研訂教練獎勵金分配比例。

決議：

依據「桃園市參加全民運動會績優選手教練及組隊單位獎勵要點」規定，團體獲獎由團體「啓蒙教練 100 分之0」、「階段教練 100 分之 50」、「帶隊(指導)教練 100 分之 50」，按獎金比分配。

柒、散會：下午8時整



總幹事林廣遠

附件：

會議簽到表：

序號	姓名	簽到	單位	簽到
1	林廣遠		桃園市體育總會慢速壘球委員會	桃園市楊梅區民生街 751巷165弄38號
2	黃展彥		桃園市體育總會慢速壘球委員會	桃園市楊梅區民生街 751巷165弄38號
3	薛福益		桃園市體育總會慢速壘球委員會	桃園市楊梅區民生街 751巷165弄38號
4	郭晉良		桃園市體育總會慢速壘球委員會	桃園市楊梅區民生街 751巷165弄38號

總幹事林廣遠